

# 【中国银保监会消保局】关于警惕明星代言金融产品风险的提示

类型：转载

发布时间：2021-04-22

近年来，随着网络技术的迅猛发展，各类互联网平台及理财投资产品层出不穷，一些机构邀请明星代言推广或站台，存在过度宣传、承诺高额回报、误导性宣传等问题，严重损害了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。为此，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 2021 年第二期风险提示，提醒金融消费者要理性看待明星代言，做到“三看一防止”，切实防范金融陷阱。

## 一、认清明星代言金融产品可能存在的风险

金融产品信息不对称性高、专业性强，代言人自身如果没有辨别代言产品资质、不了解产品风险，可能产生宣传误导风险。目前，明星为各类互联网平台或金融产品代言种类繁多，常见模式大致有以下五种：一是为 P2P 平台代言。近年已有明星代言的平台爆雷，导致参与者资金受损。二是代言涉嫌非法集资的产品。如“中晋系”集资诈骗案已导致万余名投资者遭受资金损失。三是为互联网金融平台代言。网络平台操作更便捷，但也容易存在风险提示、投保告知不充分等问题，消费者切忌因明星代言而忽略风险告知事项。四是金融产品、平台站台。如“泛亚有色”曾邀请某学者出席活动，利用名人光环对公众造成消费误导。五是银行保险机构某类产品或整体品牌代言。如明星担任银行信用卡推广大使或宣传大使。

此外，部分粉丝无底线追星，为明星集资打榜等不理智追星行为也被不法分子利用，导致一些集资乱象。还有的利用名人效应过度营

销宣传诱导过度消费和超前消费，有可能引发过度负债、暴力催收等问题。

## 二、“三看一防止”避开金融陷阱

消费者选择金融产品或服务时，不可盲信明星代言，应理性对待“明星代言”的产品或服务，做到“三看一防止”。

**一看机构是否取得相应资质。**金融行业属于特许经营行业，不得无证经营或超范围经营金融业务。消费者应选择有相应金融业务资质的正规机构、正规渠道获取金融服务。可以登录金融监管部门网站、行业协会网站查询机构有关信息，或者向当地金融监管单位核实机构资质。

**二看产品是否符合自身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。**消费者购买金融产品时，要了解产品类型、条款、风险等级、告知警示等重要信息，根据自身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当的金融产品。要坚持理性投资、价值投资，不宜一味追求赚“快钱”，更要摒弃一夜暴富观念。

**三看收益是否合理。**投资理财风险和收益并存，消费者面对营销宣传时，要重点关注是否如实地披露了风险和收益，以防被误导或欺诈。对承诺高于平均收益率的金融产品要小心谨慎，不要轻信高回报无风险等虚假宣传。

**四要防止过度借贷。**理性看待借贷消费、理财投资等广告宣传，保持理性金融观念，不盲目跟风消费、借贷和投资。青少年尤其要对粉丝应援、借贷追星、集资追星等行为保持理智，谨防陷入非法集资等金融陷阱。

## 三、代言人和金融产品供给主体应依法合规履行责任

金融产品供给主体应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的通知》要求，切实规范本机构及合作方的金融营销宣传行为，未取得

相应金融业务资质的市场经营主体，不得开展与该金融业务相关的营销宣传活动；不得以欺诈或引人误解的方式对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进行营销宣传；不得对资产管理产品未来效果、收益或相关情况做出保证性承诺，不得明示或暗示保本、无风险或保收益。

明星等公众人物代言，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不得为其未使用过的商品或者未接受过的服务作推荐、证明，不得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仍作推荐、证明。接受代言前，应当查验所代言机构是否具有合法资质，所代言产品和服务是否内容真实、符合监管要求。

文章来源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

<http://www.cbirc.gov.cn/cn/view/pages/ItemDetail.html?docId=992167&itemId=4100&generaltype=0>